

部门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公益性人员补贴

项目单位：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时间：2022年8月18日至2022年8月25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报时间：2022年8月25日



部门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19〕238号）和《2020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0〕260号）文件精神，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2年8月18日至2022年8月25日对子洲县2021年公益性人员补贴项目进行部门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益性岗位是指以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和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公共利益为主要目的，由政府设置的非营利性公共管理和社会公益性服务岗位。

公益性岗位由县级公益性岗位、就业援助及县政府批准的其他岗位这三部分组成，主要包括社会公共管理岗位、城市社区公益性岗位、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保障和公共服务岗位及其他岗位。

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用人单位双重管理。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实行平时、半年、年度考核制度。平时考核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到用人单位对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在岗工作实绩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半年和年度考核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用人单位共同组织实施。

我县现有公益性人员1301人，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2021年财政拨款公益性人员补贴费用为4623.83万元。其中人员工资为3036.44万元，社会保险为1587.3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益性岗位人员的补贴，强化工作责任，提高工作效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子洲县2021年公益性人员补贴项目工作主要为了：

- 1、了解子洲县2021年公益性人员补贴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 2、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并为子洲县2022年公益性人员补贴项目提出较好的意见。
- 3、加强内控制度的建设。
- 4、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二）自评对象

再评价对象：子洲县 2021 年公益性人员补贴项目

（三）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四）评价方法及工作程序

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开发管理办法》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1、前期准备

（1）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

（2）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反复讨论、征求意见，通知科室提供与之相关的资料，主要包括收集财务资料、项目立项、项目设计、支付凭证、绩效目标等相关资料，为实施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2、组织绩效评价

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资料进行收集、梳理。首先，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并进行分析、核实，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其次，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再次，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批注说明。最后，在与相关人员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核实，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确保项目已提交的资料名称、实施流程、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评价小组

评价 组 员	姓 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姜 伟	局 长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钟保卫	副局长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张锐	干事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常艳	会计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在自评过程中广泛征求意见，并按反馈意见对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修改，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之后，小组成员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对、对比、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评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情况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8 分，自评得分 18 分，占总分的 18%。

(二)、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情况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2 分，自评得分 22 分，占总分的 2%。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情况主要从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分 18 分，占总分的 20%。

(四)、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32 分，自评得分 32 分，占总分的 32%。

项目效益情况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共 28 分，自评得分 18 分，占总分的 2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公益性人员工资一直实行按月发放，养老保险按月缴纳，医疗及生育保险按年缴纳，工伤和失业保险按季度缴纳。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未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准确。

(二) 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在执行中的约束力较低。

六、有关建议：能适当提高公益性人员人工工资待遇。

部门评价表

项目名称	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公益性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姜伟	联系电话		18191297376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4623.83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4623.83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4623.83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4623.83	市县财政	4623.83		4623.83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4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性	8	8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产出	60	产出数量	8	1301人	8	8
		产出质量	8	严格按照单位考勤发放	8	8
		产出时效	8	按月发放	8	8
		产出成本	8	4623.83万元	8	8
效益		经济效益	8	确保公益性人员的工资及社保	8	5
		社会效益	10	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0	6
		满意度	10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7
总分	100		100		100	90
评价等次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 (含) 分为优、90-80 (含) 分为良、80-70 (含) 分为中、70 分以下为差					

注：指标可参考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附件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